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华池县万民水利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甘肃省庆阳市华池县柔远镇南梁路 159 号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段海龙
项目名称	华池县万民水利工程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项目简介	华池县万民水利工程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注册地位于甘肃省庆阳市华池县柔远镇南梁路 159 号，法定代表人为段海龙。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水资源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利情报收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城乡市容管理；停车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天然水收集与分配；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施工；河道采砂；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用人单位一线生产员工 12 人，均采用三班倒工作班制，每班 24h。				
项目组人员	邢象、陈立浩				
现场调查人员	邢象、陈立浩	调查时间	2024. 7. 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段海龙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邢象、陈立浩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4. 8. 7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段海龙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用人单位重点检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有： 氯化氢、二氧化氯、氯气、噪声 检测结果： 二氧化氯浓度检测结果分析评价：用人单位二氧化氯浓度检测结果显示，运行工接触二氧化氯的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氯化氢检测结果与分析：用人单位氯化氢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氯气检测结果与分析：用人单位氯气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结果分析：本次测量结果显示，各工作场所噪声强度供水车间高于 85dB(A)，作业人员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二氧化氯：本次检测结果显示，运行工接触二氧化氯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各检测点处二氧化氯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接触限值要求。 氯化氢：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氯化氢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氯气：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氯气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噪声：此次测量结果显示，作业人员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用人单位各工作场所噪声强度供水车间高于 85dB(A)。 建议： 针对本次现场调查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1）建议加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佩戴情况监督管理，定期巡视工人防护用品现场佩戴情况，定期对工人进行防护用品培训。 （2）定期组织职业卫生相关培训，培训人员应包括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培训的内容应包括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所在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及其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劳动者所享有的职业卫生权利等内容。培训应做好记录工作，档案资料应有专人负责保管。 （3）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的职业禁忌证患者应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完善劳动者职业健康档案。 （4）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的要求，在产生或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等处补充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和告知卡，产生噪声的工作场所设置“噪声有害”、“戴护耳器”等警示标识等警示标识。 （5）建议用人单位定期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公示。 （6）按照《关于启用新版“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系统”的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司，2019 年 8 月 16 日）规定，及时、如实向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危害项目，并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	---